

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8年12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。

公司于2017年12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保障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，使用公司及其全资、控股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，有效期为自获董事会授权之日（2017年12月9日）起一年。现原议案即将到期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保证资金使用连续性，公司及其全资、控股子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5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5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12月8日